

通州区有机质资源生态处理站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

项目负责人：胡秀卓

完成日期：2019 年 7 月

一、建设单位信息

名称：北京京城惠通环保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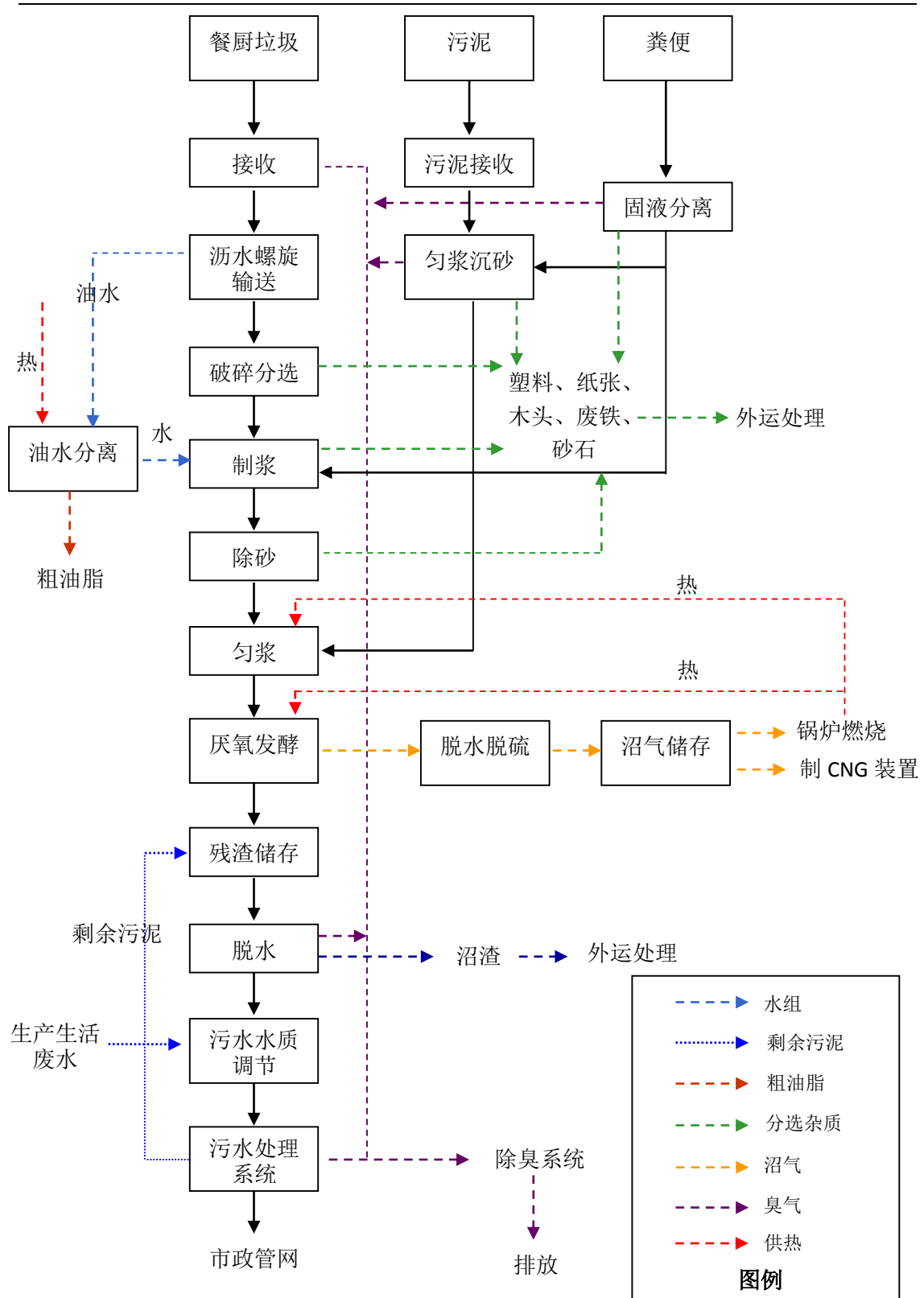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张家湾镇里二泗村南

联系人：王斌

评价单位信息

工作内容	时间	人员	企业陪同人
现场调查	2019.1.7	李铭浩、师志、杨洁	王斌
现场采样	/	/	/

工艺流程



二、职业病危害因素与检测结果

职业病危害因素：硫化氢、二氧化硫、甲硫醇、氨、甲烷、二氧化碳、一氧化碳、噪声、乙酸、PAC 粉尘。

三、评价结论及建议

(1) 建立职业卫生管理组织机构，配备并任命职业卫生主要负责人和管理人员，取得相应培训证书。完善职业病防治责任制，按年度建立职业病防治计划和实施方案等。

(2) 建立、健全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具体内容应包括：职业病危害防治责任制度、职业病危害警示与告知制度、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制度、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管理制度、职业病危害宣传教育培训制度、个人防护用品管理制度、职业病危害监测及评价管理制度、职业病危害事故处置与报告制度、劳动者职业健康监护及其档案管理制度、职业病危害应急救援与管理制度、职业安全卫生操作规程等。

(3) 建立职业卫生档案。档案中应包括企业基本情况、工艺流程、所使用的材料清单、生产的产品、有毒有害因素检测结果、职业健康监护结果、防护设施清单、警示标识清单等内容。

(4) 对职业病防护设施、应急救援设施和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应进行经常性维护、检修，定期检测其性能和效果，确保处于正常状态，并不得擅自拆除或停用。

(5) 职业健康检查。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劳动者，用人单位应组织其参加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并将检查结果书面告知劳动者。本项目开工前，应组织劳动者进行岗前体检，受检率应达到 100%。不得安排未经上岗前职业健康检查的劳动者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的作业；不得安排有职业禁忌的劳动者从事其所禁忌的作业。职业健康检查应当由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医疗卫生机构承担。根据检查结果安排人员上岗作业。

(6) 设立职业卫生公告栏。公告栏应设于醒目位置，用于公布有关职业病危害防治的规章制度、操作规程以及作业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和评价的结果等。

(7) 按照《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的要求，有害作业场所应悬挂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设置警示说明。警示说明应当包括职业病危害种类、后果、预防以及应急救援措施等内容。拟建项目生产区应悬挂“噪声有害”、“戴护听器”、“注意高温”、“当心中毒”、“注意通风”、“戴防毒面具”、“穿防护服”、“戴防护

手套”等标识，并设置硫化氢、氨、甲烷、一氧化碳等职业病危害告知卡，在硫化氢、沼气易聚集区域设置警示说明等。

（8）职业卫生培训。用人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应接受职业卫生培训并取证。同时应定期组织对劳动者进行培训，督促劳动者遵守职业病防治法律法规、规章和操作规程，明确劳动者应承担的职业卫生保护权利与义务，指导劳动者正确使用职业病防护设备和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每年对劳动者初次培训时间不得少于 8 学时，继续教育不得少于 4 课时。

（9）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用人单位工作场所存在职业病目录所列职业病的危害因素的，应当按照《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办法》的规定，及时、如实向所在地主管部门申报职业病危害项目，并接受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如企业相关信息发生变化，如接触人数、危害因素等发生变化，应及时进行职业病危害项目的变更申报。

（10）辅助用室。
浴室。在现有设计基础上，建议项目根据车间卫生特征等级和劳动者定员，在车间内浴室，浴室内一般按 4 个~6 个淋浴器设一具盥洗器。淋浴器的数量，可根据设计计算人数按表 6-3 计算。即针对该项目，主要生产车间卫生特征等级为 2 级，每 6 个人应至少设置 1 个淋浴器。

表 6-3 每个淋浴器设计使用人数（上限值）

车间卫生特征	1 级	2 级	3 级	4 级
人数	3	6	9	12
注：需每天洗浴的炎热地区，每个淋浴使用人数可适当减少。				

更/存衣室。针对该项目车间卫生特征 2 级的更/存衣室，便服室、工作服室可按照同室分柜存放的原则设计，以避免工作服污染便服。

车间内应设盥洗室或盥洗设备。接触油污的车间，应供给热水。盥洗水龙头的数量应根据设计计算人数按表 6-4 计算。

表 6-4 盥洗水龙头设计数量

车间卫生特征级别	每个水龙头的使用人数（人）
1、2	20~30

3、4	31~40
-----	-------

厕所不宜距工作地点过远，并应有排臭、防蝇措施。同时应设洗手池、洗污池。除有特殊需要，厕所的蹲位数应按使用人数设计。男厕所：劳动定员男职工人数<100人的工作场所可按25人设1个蹲位，小便器的数量与蹲位的数量相同。女厕所：劳动定员女职工人数<100人的工作场所可按15人设1个~2个蹲位。

休息室。应根据生产特点和实际需要设置休息室或休息区。休息区内应设置清洁饮水设施。

(11) 建筑卫生学。落实设计中相关措施，确保项目生产、办公用房的采光、照明、采暖、通风等符合相关要求。在有硫化氢等腐蚀性气体的工作场所，宜采用防腐蚀密闭式灯具。若采用开敞式灯具，各部分应有防腐蚀或防水措施。在含有甲烷等可燃易爆气体的工作场所，应采用防爆灯具和防爆开关。

(12) 应加强外委工程的监管，明确双方职责。本着“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做好承包商的管理，落实责任制。严格按照承包合同或协议，做好相应的职业卫生管理工作，有义务为外委人员配备所必须的个体防护用品等。

(13) 项目设计及运行阶段均应明确职业卫生专项投资，并有措施保证项目建成投产后保证各项费用的落实到位。

为了保证职业卫生专项投资的落实，项目工程初步设计阶段应将用于职业病防护的费用从主体工程设计中剥离出来，包括职业病防护设施、个人防护用品、辅助用室、紧急救援站、急救设施和药品、健康监护、职业病防治知识培训、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有害岗位津贴等单项投资概算，并使其在总投资中占有合理比例，为各项卫生防护措施设计的落实提供资金保障。

(14) 项目竣工验收前，委托具有资质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进行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和防护设施验收。建设项目的主体工程完工后，需要进行试生产的，其配套建设的职业病防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投入试运行，试运行期间建设单位应当对职业病防护设施运行的情况和工作场所的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监测，试运行时间应当不少于30日，最长不得超过180日。